

- 二、第一階段電價合理化方案雖已自本（101）年 6 月起實施，惟考量目前經濟情勢與國際原物料價格影響，本院宣布：第二階段電價調整延後至 102 年 10 月 1 日起實施。
- 三、國際燃料價格自 92 年以來，即持續大幅度上漲，而台電為國營企業，肩負穩定供應國內用電充足之任務，並長期配合政府穩定物價及照顧民生之政策，造成台電公司自 97 年起至今連年虧損。
- 四、台電公司係依據「政府採購法」及「台電公司燃煤採購處理要點」辦理燃煤採購作業，並組成「燃煤採購審議小組」，由該公司主管燃料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邀請董事及政風人員列席，並聘請國內能源與經濟專家擔任諮詢委員，審議各年度燃煤採購事宜，採購作業以「公平、公開」之國際標方式辦理招標。
- 五、為釐清各界疑慮，台電公司已於本年 4 月將 97 年以後之「發電及生火用燃料」各該採購合約的簽訂日期與購入日期、品項、合約單價、數量、合約主要內容等明細資料，送至 貴院經濟委員會。另台電公司已於網站定期公告燃煤採購相關資訊，以利燃煤採購資訊透明化。為回應社會各界對台電戮力管控各項經營成本與提升經營績效之期待，經濟部已於本年 4 月成立「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小組」，從經營效率、採購制度、人事制度、民營化進程等四個面向檢討台電及中油公司的經營制度與研提改善措施。

（八十）行政院函送魏委員明谷就「3G 基地臺成長緩慢，行動上網塞車，引發消費者抱怨。今年委託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TTC）進行上網速率實驗性量測，僅選定六大都會區進行行動網路定點量測及移動式量測，對非六大都會區 732 萬人的基本上網權益不尊重，應將非六都全數納入進行量測」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76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3）

魏委員就「3G 基地臺成長緩慢，行動上網塞車，引發消費者抱怨。今年委託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TTC）進行上網速率實驗性量測，僅選定六大都會區進行行動網路定點量測及移動式量測，對非六大都會區 732 萬人的基本上網權益不尊重，應將非六都全數納入進行量測」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101 年度之寬頻上網速率評量計畫係由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委託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辦理，經費來源係由該中心向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申請科技發展基金，經核定為新臺幣 2,000 萬元，評量內容包括固定網路及行動網路兩類上網速率之量測，固網寬頻上網速率量測係採消費者端量測方式，行動寬頻上網速率量測則規劃為定點量測、移動量測及消費者端量測 3 種方式。
- 二、由於 101 年係我國首度辦理寬頻上網速率評量計畫，而且行動寬頻上網速率評量所採取之定點量測、移動量測及消費者端量測，均須投入相當多人力、物力及時間；囿於經費問題，101 年

度電信技術中心乃先由人口數及人口密度較高的六大都會區（五都加桃園縣之土地面積占全臺灣總面積 30.12%，但人口數占全臺灣總人口數 68.54%）之市區、鬧區及交通要道等區域進行量測工作。

- 三、今年度寬頻上網速率評量計畫之內容與經費均經事前規劃並經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家學者會議核定，該計畫之目的，在於透過實驗性量測作為，獲取參考資料後，與國外之量測數據相互比較，藉以評量國內上網速率之服務品質，以及評估量測方法本身之精緻度與合理性。
- 四、至明年度寬頻上網速率評量計畫，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業已編列預算，規劃於六都以外縣市區域推動。按非六都縣市之行政區域面積較六都廣闊、人口密度低（非六都之土地面積占全臺灣總面積 69.88%，人口數占全臺灣總人口數 31.46%），政府勢將投入更多資源。因此，以今年度寬頻上網速率評量計畫執行經驗為基礎，對照比較國外之量測方式據以檢討改進，再以較為週延之評量計畫納入六都以外縣市區域，循序漸進，應無「對非六大都會區 732 萬人的基本上網權益不尊重」之情形。

（八十一）行政院函送許委員忠信就台灣人常往醫院診所看病取藥，未吃完的藥卻隨便丟棄，易造成土壤與水源之汙染，爰此，藥物回收更顯重要，惟衛生署對藥物回收之執行及宣導不周，致藥局鮮有配合，且台灣民眾多不知有此機制一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75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16）

許委員就台灣人常往醫院診所看病取藥，未吃完的藥卻隨便丟棄，易造成土壤與水源之汙染，政府對於藥物回收之執行及宣導不周，致藥局鮮有配合，且台灣之民眾亦多不知有此機制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署查復如下：

- 一、為處理民眾沒吃完之藥品，本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特別於 99 年結合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聯會，辦理「99-100 年度家庭用藥總檢查暨廢舊藥品環境毒性評估計畫」，藉由上開計畫內容，建立藥品回收機制、宣導正確就醫及正確用藥之觀念、蒐集國外相關廢舊藥品處理規範，作為政府處理廢舊藥品參考，以建構更優質之居家用藥環境，與維護國人之身體健康。
- 二、該計畫有關於協助民眾處理過期藥物，推廣民眾正確用藥觀念之相關網站，已建置於本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消費者之知識服務網（<http://consumer.fda.gov.tw>）/藥求安全/「用藥知識」暨正確用藥互動數位資訊學習（<http://doh.gov.whatis.com.tw/>）項下，以及藥師公會全聯會相關網站（設置藥師愛心站之全台藥品檢收點協助廢棄藥品的檢收，網址：<http://www.52014.org.tw/index.php/news/view/id/26>）供民眾查詢。
- 三、另該計畫執行期間，同時進行家庭用藥總檢查之宣導活動，包括：
 - （一）透過全台縣市藥師公會，執行本計畫之相關事項，並已完成 115 家「家庭用藥檢查站」之建置，設計「家庭用藥檢查站」之專屬市招，提供藥局懸掛，另亦製作廢棄藥品清除